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
博、碩士班學位論文延遲繳交(含保留學位考試)申請書(第 1 學期)

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學號		系所年級	
聯絡電話	手機： 分機：	宅：	
<p>事由：</p> <p>學生於 <u>113</u> 學年度第 <u>1</u> 學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，茲因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修改不及，延遲至 114年2月8日 繳交學位論文及辦妥離校。 (須繳納 2月份 學生平安保險費 (保險費依當年度得標保險公司之規定))</p> <p>★ (本學期已完成學位考試，因下列原因保留口試，須下學期註冊繳費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修改不及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系(所、學程)畢業之規定。(如：英檢、發表或點數…) (本點僅適用碩士生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完成繳交僅修習教育學程學分須延修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學海相關計畫出國研修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(簡述原因 _____)</p> <p>本人擬申請學位考試保留至 _____ 學年 _____ 學期繳交學位論文。 (保留學位考試之學生於申請畢業當學期請填妥「通過學位考試申請畢業申請書」送註冊組，以利製作學位證書。)</p>			
指導教授		系(所)主任	
註冊組	承辦人	教務長	代為決行
	組長		
<p>1.本人因延遲繳交學位論文，仍具有學生身份，一律繳交壹個月(114年2月1日上午零時起至114年2月28日午夜十二時止)之學生平安保險費新台幣：128元。 繳費單下載網址 https://eschool.firstbank.com.tw/member/ (繳費收據送本組查驗)</p> <p>2.請於 113/12/10~114/1/13 完成下載學生平安保險繳費單，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。 (114/1/1~114/1/13 僅開放自動櫃員機(ATM)、臨櫃繳款(第一銀行各分行)繳費：本校圖書館設有第一銀行服務櫃台，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11:00~12:00)</p> <p>3.學生平安保險之保險期間依當年度得標保險公司之契約規定</p>			
<p>說明：</p> <p>1、本申請書經同意後，請送教務處註冊組存查。</p> <p>2、學位論文未於延後日期繳交完成者，於次學期須註冊繳費。</p> <p>3、若因延後繳交學位論文而產生任何學生事務之問題，請自行負責。</p>			